《中国诗词大会》（第三季）选手选拔比赛活动方案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指示精神，进一步发挥《中国诗词大会》在传承弘扬优秀文化中的品牌辐射作用，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，弘扬国学文化。根据我校实际情况，校语委办拟在全校范围内开展《中国诗词大会》（第三季）选手选拔比赛活动，特拟定以下活动方案：

一、活动目的

《中国诗词大会》是中央电视台开办的以母语情感培育、语词文化传承为宗旨，以弘扬中华传统诗词之美，促进中华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扬，提升现代中国人生活和精神质量为目标的电视直播节目。为使我校师生能够积极关注和参与此类活动，并在参与活动的过程中得到知识的积累和素质的提升，充分展示我校师生团队风貌及个人风采，特举办此活动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规范汉字，书写经典，传承文明，展我风采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面向全体在校师生。

四、活动单位

主办方：校语委办。协办方：文化传播学院

五、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 报名时间：10月10日——10月12日。

（二）初选由各学院自行举办。

（三）参赛选手：由各学院推荐参赛选手，参赛总人数不得少于三人。

（四）参赛时间：10月13日 。

（五）参赛地点：评建办公室 。

六、报名方式

参赛者按照本次比赛的具体要求，各学院自行筛选出参赛选手，提交一份报名表，所填内容务必属实，再由本学院教科办收集整理交给校语委办 （报名表见附件1）。

七、比赛方式及题目范围

（一）比赛分为笔试、面试两部分。笔试时间30分钟、面试时间每人10分钟。

（二）题目范围： 参照现行语文教材古诗词篇目。

八、比赛题型及规则

（一）笔试为闭卷百分制考题，占比赛总成绩的70%；面试为现场朗诵一篇指定古诗词， 占比赛总成绩的30%。

（二）比赛结束后20分钟内公布比赛结果，请参赛选手听从赛场工作人员安排。

九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参赛选手仔细阅读本次比赛活动方案，熟悉有关赛程安排。

（二）参赛选手务必准时到达参赛地点参加比赛，迟到者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三）参赛中参赛选手要服从安排，不许与其他人交流，也不得干扰其他选手比赛，如有问题举手报告，请赛场工作人员解决。

（四）参赛选手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题和朗诵。

 （五）遵守参赛纪律及参赛规则，尊重评委评判，如有不同意见，请赛后与校语委办联系。

十、 评委组成及活动监督

评审组由校内专家组成。为保证比赛活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一名参赛学院的教学副院长作为监察员，监督整场比赛活动。

十一、选拔结果

 按照比赛总分数从高到低排序，选取前三名选手代表学校参加《中国诗词大会》（第三季）省级海选比赛。

附件：1.《中国诗词大会》（第三季）济南海选选手报名表

2.《中国诗词大会》（第三季）选手选拔比赛流程

校语委办

2017年10月12日

附件1：

第三届“中国诗词大会”济南海选选手报名表

市/学校： 市/学校语委办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（此处加盖市级/学校语委办公章）

|  |
| --- |
| **参赛学生信息**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年级 | 身份证号 | 联系电话 | 所在学校全称 | 通讯地址 | 邮编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**随队教师信息（首名教师兼任领队）**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职务 | 电子邮箱 | 手机 | 所在学校全称 | 通讯地址 | 邮编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附件2：

《中国诗词大会》（第三季）选手选拔比赛流程

一、比赛时间

16：30—19：00

二、比赛地点

评建办公室

三、比赛安排

16:30—17:00，参赛选手报道签名，进行抽签登记，准备笔试。

17:00—17:30，笔试考试。

17:30—17:40，中场休息。

17:40—17:50，参赛选手进行抽签登记，准备面试。

17:50—18:50，面试考试。

18:50—19:00，评委打分，汇总成绩，公布结果，分发奖品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参赛选手准时参加比赛，迟到者取消参赛资格。参赛选手需携带学生证、身份证做为参赛凭证。

（二）比赛期间不得使用手机等电子产品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参赛资格。

（三）参赛中参赛选手不许与其他人交流，也不得干扰其他选手比赛，如有问题举手报告，请赛场工作人员解决。

（四）笔试为闭卷考试，所有题目均为必答题。面试拿到题目后每位参赛选手均有准备时间为5分钟。参赛选手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笔试答题和面试朗诵。

（五）笔试结束后，参赛选手将答题试卷放在桌子上，听从赛场工作人员安排离场，如有违反规定者，按“0”分处理。

（六）面试结束后，参赛选手听从赛场工作人员安排离场。

（七）比赛结果当场宣布，参赛选手尊重评委评判结果，如有不同意见，请赛后与校语委办联系。